证券代码: 873671

证券简称: 坤隆股份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认定核心员工情况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8: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根据前述议案,拟提名下列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认定类别
1	徐庆亿	核心员工
2	李汉峰	核心员工
3	程俊鹏	核心员工
4	刘伟涛	核心员工
5	马孝波	核心员工
6	王子才	核心员工
7	张钦亮	核心员工
8	刘景明	核心员工
9	张希君	核心员工
10	范新伟	核心员工
11	林瑞亮	核心员工
12	王冰	核心员工
13	刘晓磊	核心员工
14	王延贺	核心员工
15	张小平	核心员工
16	张英飞	核心员工
17	田建国	核心员工
18	韩海明	核心员工

19	魏振鹏	核心员工
20	李光军	核心员工
21	李占军	核心员工
22	周成都	核心员工
23	李明军	核心员工
24	庞磊	核心员工
25	梁高峰	核心员工
26	李爱杰	核心员工
27	任明磊	核心员工
28	王洪波	核心员工
29	张昊	核心员工
30	王树永	核心员工
31	王波	核心员工
32	舒铭东	核心员工
33	张晓鑫	核心员工
34	马新杰	核心员工
35	王国庆	核心员工
36	张志刚	核心员工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7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名单有任何异议,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公示期期满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对本次核心员工认定情况发 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